

# 臺中市 113 年度資優教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## 資優教育親職講座

壹、 依據：本市 113 年 4 月 15 日中市教特字第 1130030911 號函。

貳、 實施目標：

- 一、釐清資優生家長教養之迷思，增進資優生家長教養策略與輔導知能。
- 二、增進本市資優教育相關人員之專業素養及專業知能。
- 三、建立資優學生家長與教師之溝通管道。

參、 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、臺中市資賦優異資源中心

肆、 研習對象：預計錄取 100 人，按下列資格依序錄取。

- 一、全市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家長及資優學生。
- 二、本市任教於資優資源班之教師。
- 三、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成員。
- 四、全市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。

伍、 研習事項：

- 一、主題：資優生遇上情緒障礙、自傷與拒學議題，家長該如何協助孩子？。
- 二、報到時間：113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08：45～09：00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09：00～12：00。
- 四、研習方式：採**線上直播**方式進行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陳雪如心理師。

陸、 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教師：請參加人員依研習場次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一)前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→「研習報名」項下連結網址→「縣市特教研習」

項下-「開啟查詢」搜尋關鍵字後點選報名。

二、家長：請直接至 <https://forms.gle/j7EUqA1DsfYEnKK16> 填寫報名。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一、113年12月20日(星期五)前將以 E-mail 寄發線上直播教室代碼，故請於報名時提供最常使用之 E-mail，並務必確認所提供 E-mail 之正確性。

二、研習人員請於113年12月21日(星期六)準時登入課程及依說明欄完成簽到，課程結束前將開放簽退，完成簽到、簽退者予以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若無法完成簽到及簽退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將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捌、參加人員配合研習計畫實施時間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